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

杭州德沃仕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杭州纳德大酒店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杭州德沃仕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杭州德沃仕电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德沃仕”）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吸收合并完成后杭州德沃仕的独立法人地位被注销，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19年4月30日；同意提请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杭州德沃仕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2012年01月13日在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其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名称：杭州德沃仕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99号1号311室
- 3、注册资本：1,112.00万元
- 4、股本结构：公司持有杭州德沃仕100%股权
- 5、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电机及电机控制器、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机设备及配件、变频器的批发、零售；货物、技术进出口。
- 6、经营情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杭州德沃仕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审计, 并出具《2018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 杭州德沃仕经审计后的账面总资产 135,048,486.72 元, 负债总额为 60,359,114.97 元, 净资产为 74,689,371.75 元; 2018 年度杭州德沃仕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07,908,999.32 元, 净利润 1,739,772.21 元。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 杭州德沃仕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5,016,902.77 元, 净利润 267,938.42 元 (2019 年 1-3 月份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杭州德沃仕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 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 杭州德沃仕独立法人资格注销。

2、合并基准日为 2019 年 04 月 30 日。

3、本次合并基准日至本次合并完成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

4、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署《吸收合并协议》, 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证照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关手续。

三、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已经取得汽车行业 TS14969 体系认证, 吸收合并杭州德沃仕能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 减少管理层级和核算环节, 有利于整合生产供应链, 降低运营成本, 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杭州德沃仕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财务报表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预计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